

登入網銀露馬腳 電騙徒落網

偷信冒警套料盜存款 醒目男收短訊通知揭破

一名無業漢在信箱偷取信件後將收信人「起底」，再冒充警察致電事主聲稱進行資產審查。由於騙徒準確講出事主姓名、年齡、身份證號碼等個人資料，事主不虞有詐，遂通過即時通訊軟件提供個人的網上銀行賬戶及密碼等資料。事主其後接到手機短訊通知，發現有人數次企圖登入其網上銀行賬戶失敗，機警地馬上停止網上銀行服務並即時報警。警方接報調查，至前天（20日）於屯門區拘捕涉案42歲騙徒。警方強調冒充公職人員、詐騙及盜竊罪行嚴重，一經定罪可監禁6個月至10年。

被捕男子姓楊，報稱無業，涉嫌「冒認公職人員」、「企圖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及「盜竊」三罪，正被扣留調查。警方其後在疑犯家中檢獲行騙時所用的電話和電話卡，以及一封屬於事主的信件。警方相信疑犯在屯門圍村的村口信箱，盜取保險公司寄給25歲男事主的信件，從而取得事主的個人資料，然後實施詐騙。幸好事主所用的銀行網上服務安保措施嚴格，騙徒未能成功登入，而事主又警覺性甚高，聯想到最近頻繁發生的電話騙案，立即通知銀行暫停網上銀行交易並報警，因此幸無損失。

屯門警區重案組高級督察盧潔瑩提醒市民，警方及任何公職人員，均不會透過電話索取市民銀行賬戶及密碼等個人資料，市民若接到類似電話，均為騙徒電話，需提高警覺及致電警方24小時防騙易電話18222，並呼籲市民多關心親友，

慎防電話騙案。市民還需小心保護個人資料及信件，加強信箱保安措施，例如加大信箱容積，令信件能完全放進信箱，以及用較好的信箱鎖，令歹徒難以竊取信件。

首季電騙案涉款激增5倍半

近年本港電話騙案急增，去年電話騙案達1,193宗，較前年648宗上升超過八成，損失金額由約1.5億元急增至5.7億元，上升近3倍。而今年首季電話騙案已累計200宗，較去年同期169宗上升逾兩成，涉款3.53億元，較去年同期的5,400萬元大增約5.5倍。

其中一宗涉及一名住山頂豪宅的九旬老婦，自去年8月起被冒充「內地公安」的電話騙徒接連詐騙，累計騙走2.5億元巨款，直至今年3月2日受害女女兒揭發事件始報案，成為歷年涉款最高的假冒內地官員電騙案件。



一名無業男子涉冒警詐騙被警方拘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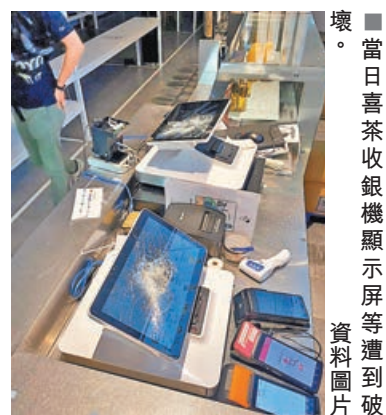
堵路反禁蒙面法 女售貨員囚4月



《禁止蒙面規例》於前年10月5日實施，翌日續有大批攬炒黑暴在各區進行堵路及破壞，警方在黃大仙驅散暴徒時拘捕一名以口罩蒙面、參與堵路的女售貨員。被告陳子晴（28歲）早前被裁定一項參與非法集結及一項身處非法集結時使用蒙面物品罪成，案件昨在觀塘裁判法院判刑。裁判官鍾明新直斥被告行為目無法紀，毀壞公共設施，曾掘磚及將障礙物置於馬路上，行為擾亂秩序，令人感到害怕；另又戴上口罩及鴨舌帽，令執法人員難以辨認身份，並無顧忌地使用暴力，最終判處她入獄4個月。辯方昨日求情指，被告案發當日因「好奇」才出現現場，已深感後悔。另外被告背景良好，重犯風險低，希望法庭可從輕發落。圖為暴徒曾在黃大仙堵路。

少年「裝修」喜茶改判更生 官指無異「私了」須嚴處

黑暴去年5月13日在全港多區商場集結擾民。現年17歲的青年周建諾與同黨，在沙田新城市廣場破壞內地連鎖茶飲店「喜茶」的收銀機和八達通處理器，總值15,200元，被告早前承認刑事毀壞罪，被判處200小時社會服務令。律政司不滿判刑太輕提上訴，其後上訴庭改判被告入更生中心，昨頒下判詞指出，此類坊間俗稱「裝修」（搞破壞）的行為，其實就是對不同背景或立場的人肆意攻擊，帶有仇視及霸凌等效果，與「私了」（行私刑）無異，其惡劣行為及對社會造成破壞，法庭須從嚴處理。



當日喜茶收銀機顯示屏等遭到破壞。資料圖片

刑毀何君堯議辦 加籍男改判教導所

大批黑暴於前年元朗「7·21事件」翌日，到立法會議員何君堯位於荃灣荃豐中心辦事處大肆破壞。其中加籍大籍男學生朱沛恒早前承認刑事毀壞罪，被裁判官溫紹明判處12個月感化令及須賠償5萬元，律政司不滿判刑太輕，向裁判官提出刑罰覆核，惟被告僅被改判200小時社會服務令。律政司不服，再向高等法院上訴庭申請覆核刑期，上訴庭早前裁定原審裁判官原則上犯錯，昨改判被告入教導所，稍後以書面頒布理由。何君堯前日在fb帖文指，收到被告手寫道歉信，並已原諒對方，並祝願被告可重新振作。

中大暴動案 警稱遭暴徒叫撤離

黑暴分子前年11月12日非法佔據中文大學，部分人佔據二號橋向吐露港公路及火車路軌投擲大量雜物，癱瘓交通，4名學生被控暴動罪和違反《禁止蒙面規例》，案件昨在區域法院續審，控方播放當日傳媒的直播片段顯示，當中有人向警方表示「大家都唔好衝擊大家」，並建議警方後退。高級督察鍾家平作供顯示，警方在暴徒辱罵下未有退縮，堅守二號橋保護道路使用者安全，但有暴徒和「記者」逼近警方防線「講數」，要求警員撤離，有警員斥道：「你望吓個邊，佢哋（暴徒）推緊石頭過嚟啦！」、「有良心嘅記者，你影吓自己後面啦！」警方在展示橙旗警告無效後，隨即快速推進，最終制服3男2女。

另外，本案暴動罪詳情及開案陳詞，均提及

涉與4被告參與暴動的一名女子，並有描述其被捕過程及在警方落案起訴前已棄保潛逃，現正被通緝等。法官李慶年昨向控方指出，若在對方缺席及沒辯護情況下讓法庭作裁斷，或會對該人造成不公。控方修訂控罪，將控罪書及開案陳詞中提及該人的名字剔除，改成一女。



當日有暴徒向警員投擲汽彈及磚頭。資料圖片

「爆眼女」覆核警手令被駁回

前年8月11日黑暴圍攻尖沙咀警署期間，右眼受傷的所謂「爆眼女」K小姐，其受傷原因仍未有定論，但攬炒派一直憑空指控其傷勢乃警員發射布袋彈所致，警方為查明真相，取得法庭手令獲得K的醫療報告。惟K不滿警方拒絕提供手令副本，早前申請司法覆核被拒絕後，再向上訴庭上訴。上訴庭昨日頒布書面判詞，認為警方拒絕向K提供手令副本內容，並無妨礙K提出法律訴訟的權利，相反K就被拒絕提供手令副本一事申請司法覆核，屬於濫用司法程序，K再提上訴，亦定必失敗，故駁回K的上訴，下令K須支付警方訟費。